

证券代码：603007
债券代码：113595

证券简称：ST 花王
债券简称：花王转债

公告编号：2023-077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花王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过半数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一）会议届次：“花王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贺伟涛先生
- （四）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五)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4:00

(六)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公司会议室

(七) 会议召开及投票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八) 债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5日（星期五）

(九) 出席对象

1、在债权登记日持有“花王转债”且按照《关于召开“花王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所述规则完成会议登记的所有持有人。

截至2023年12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花王转债”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在会议上提出议案供会议讨论决定，但没有表决权：（1）债券发行人；（2）其他重要关联方。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和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15名，持有或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依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239,350张（每张面值100元），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合计为人民币23,935,000元，占本期可转债未偿还本期债券面值总额的12.3205%。

三、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

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花王转债”专项受托管理人并授权参与公司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如有）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179,35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74.9321%；反对票 60,00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25.0679%；弃权票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且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过半数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同意，本次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花王转债”在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后转股期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179,35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74.9321%；反对票 60,00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25.0679%；弃权票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且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过半数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同意，本次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花王转债”在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后交易期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179,35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74.9321%；反对票 60,00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25.0679%；弃权票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出席会议且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本期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过半数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同意，本次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会议表决情况，以上三个议案均已获得通过，“花王转债”的转股期

限至破产重整受理之日起第30个自然日的下午15:00，自第30个自然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债券持有人不再享有转股的权利。“花王转债”的交易期限至自公司破产重整受理之日起第15个自然日的下午15:00，自第15个自然日的次一交易日起，不再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文胜、马鹏瑞、亓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花王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花王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3日